7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宝山区交通建设管理中心的市政道路、桥梁检测与维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市政道路、桥梁检测与维修包1重点桥梁特殊检测-杨行月浦地区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九通衢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， 从业人员177人，营业收入为1149.3233万元，资产总额23165.247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。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九通衢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1月10日